

## 应县净园固废利用经营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渗滤液综合污水站未运行的说明

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应县分局：

为实现垃圾的“无害化、减量化、资源化”，提高居民生活水平，完善城市综合服务功能，省发改委以晋发改城环发[2008]1649号文件批复了，应县生活垃圾处理工程；建设规模日处理生活垃圾130吨，填埋场库容100万立方米，设计服务年限17年，总投资为3900万元，场址选在县寇寨村西1.3公里处，主要建设有垃圾坝、渗滤液调节池、防渗、排渗及导气系统、环境监测实施、厂内外道路、垃圾清运系统及办公附属设施等，并于2011年投入运营。根据县政府文件规定单位进行改革，应县县城垃圾处理中心合并到应县公用事业发展事务中心，原单位已注销。从2022年1月由净园固废利用经营有限公司进行运营。2021年7月渗滤液污水处理站启动运行。由于污水处理过程中需要使用浓硫酸调节PH值防止DTRO反渗透膜结垢，综合污水处理系统必须在0℃以上连续运行，频繁的启停对DTRO反渗透膜设备会造成极大损伤，并减少设备的使用寿命。因此我公司为了减少频繁启停对DTRO反渗透膜设备的损伤，采取集中处理的运行方式尽可能增加设备使用年限，于2022年1月渗滤液处理系统开始停运，待雨季到前投入运行，在此期间渗滤液全部收集到调节池回喷到填埋区，未外排，不对综合处理站监测点位进行监测。

应县净园固废利用经营有限公司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